

**瀚亞投資**  
*股本可變動的開放式投資公司*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註冊辦事處：26 boulevard Royal  
L-2449 Luxembourg  
Grand-Duchy of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81 110

---

**致股東通知書**

此乃重要文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  
如有疑問，請尋求獨立專業財務意見。

茲通知瀚亞投資（「**SICAV**」）的香港股東，**SICAV** 的董事會（「**董事會**」）已決定修改 **SICAV** 日期為 2015 年 6 月的香港章程概要（「**章程概要**」）。

章程概要作出的主要變動包括澄清 **SICAV** 不會進行證券借貸交易；修訂有關合併、清盤及重組的條文，使之與 2010 年 12 月 17 日於盧森堡頒佈有關集體投資計劃的法律條文一致；加入通用申報準則的章節；以及就《海外賬戶稅收遵從法》、歐盟儲蓄指令及 **UCITS V** 指令的新變動作出監管規定的更新。

同時，以下更改將由 2016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一）加入價格調整政策以減輕因股東活動而造成的攤薄效應、（二）可能以實物支付全部或部份贖回款項，及（三）可以選擇成立一個子基金作為 **UCITS** 母基金之子基金（「附加變更」）。

倘若現有 **SICAV** 投資者於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對以上附加變更表示不同意，則有權要求對其持有的股份進行贖回，而無需繳付贖回費。

\* \* \*

**SICAV** 的董事會對此致香港股東通知書於其刊發日期的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閣下對上文有任何問題或疑問，請聯絡香港代表 - 瀚亞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地址：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3樓及電話：(+852) 2868 5330）或閣下慣常聯絡的代理。

2016 年 2 月 29 日

瀚亞投資

承董事會命